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傳真：03-8462790
電話：03-8462860#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501009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學校處理因腸病毒停課應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辦理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5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613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因學童感染腸病毒需辦理停課時，應提早通知停課班級之家長，讓家長能及早因應，避免家長送學童到校始知悉該班級停課之情形發生。
- 三、倘停課班級家長需要，請學校協助開立停課證明俾家長辦理請假事宜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



105/06/04



1050001575